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11N42500338920252003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美术馆

地址：浦东新区上南路161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248号6F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42500338920252003 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内容

车辆沪ML0153，交强险保额200000元，机动车损失险40600元，第三者责任险3000000元，车上人员责任保险（驾驶人）20000元，车上人员责任保险（乘客）20000*6座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价款为（大写）：贰仟叁佰玖拾肆元柒分。

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全部费用。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，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上海昌平路支行

银行账户：03425300040004951

第三条 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：2025年7月18日至2026年7月17日。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：上海美术馆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地址：浦东新区上南路161号
电话：021-20202010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
卖方：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248号6F
电话：13764183297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
2025年07月10日

